

說小篇長

著蜚秋

河底的層層



大連實業洋行出版

昭和十七年四月二十日印刷
昭和十七年五月五日發行

河流的底層

定價一元八角

奉天市大和區隅田町九

著 作 人 王 秋 螢

大連市尾上町四ノ一

發 行 人 薛 吉 純

大連市尾上町四ノ一

印 刷 人 安 立 豐

大連市尾上町四ノ一

印 刷 所 實業洋行印刷部

大連市尾上町四ノ一

發 行 所 實業洋行出版部

電話三五〇九八番

振替口座八二七番

版 權 所 有

大連市紀伊町三三

總發行所 滿洲書籍配給株式會社大連營業所

河流的
底層
秋螢 著



是一個靜謐的夏朝，簷前幾隻麻雀的瑣碎晨歌，唱醒了林夢吉的睡眠。

外面的天空，佈滿了鉛灰色的陰雲，軟軟的涼風，挾雜着潮濕的氣息，從一葉綠色的鐵沙窗中吹進來，使他感到一點晨寒的刺激，因此初醒後的昏沉意識，反到立刻清醒了。

不知是昨夜落過小雨，或者是晨露的濃重，所以光潔的院心，敷滿一層濕土。整個的院子裏，還都在睡眠中，連舅父家中比較早起的男女下人，現在也看不見他們的影子。

在陰雲的掩蔽下，他不敢斷定太陽是不是已經出來了，牆壁上的鐘已經停止，更猜測不出正確的時間。

他呆呆的坐在床上，望着灰濛濛的天空發楞。身子軟綿綿的不願意起來，這樣呆呆坐了足有十幾分鐘，在灰色的院心里，果然有着明亮的雨絲飄落下來。

雨並不大，祇是一陣毛毛雨，在這潮濕的晨氣裡，窗前的幾盆花草，分外清新得可愛，翠綠的葉子，經過風雨的吹撫，更挺拔而直立。這時昨晚在後園中與使女小香的夜談，又兜上他的記憶，那十七歲少女動人愛憐的眼光，是那樣的吸引着他的靈魂。從他剛到舅父家裡的第三天，他便對這女孩子生起一種莫明其妙的戀情，他一看見那紅潤的圓臉，黑亮的美目，一棵心便微妙的顫動着。

在這半個月中搜集來小香的身世，他知道這女孩子是舅父家中的徐媽女兒。據說徐媽在舅父家中已經有二十年的歷史，那個時候，徐媽是專扶持他的外祖母，年齡還非常年青，因為不能再忍受在鄉下與他結婚有一年的丈夫虐待，才跑到城裡來找工作，第一次便投到他舅父李蔚春的家裡當女工。

這女人的勞作盡心，引起了李家男女的歡喜，所以一直留到了現在，徐媽雖然是四十歲的人了，但李家仍舊捨不得放開她。

在她到李家的第二年，李蔚春不過是剛從大學卒業的學生。那一年初秋家中的老太太病故了以後，他便携着結婚有三年的妻子到距省城有二百里遠近的一個

小縣城的縣衙中去當科長了。

當時因為需要一個女工來扶侍這少奶奶，所以便把徐媽也一同帶到任地去。這中間徐媽雖然也曾回過自己的故鄉，但第三年產生小香的時候，竟有人傳說這女孩子是李科長與徐媽的私生子，雖然這謠傳在當時下人們的口中談的很真實，不過始終誰也找不到具體的證明。

十幾年來，李蔚春的官運非常順利，現在已經在省城當了廳長。年紀的漸長，使他已經忘掉了當年的浪漫，但小香與他那有點相像的臉型，還不時引起幾個年老的僕人們想到當年少主人的一段佳話。

這一次林夢吉從鄉下的家中跑到舅父這裡來，是剛從縣城的初中畢業，想到省城攻一家工業學校。由於平日對於功課的用功，前天校門前貼出來的考中名單上他竟名列在第三名，這會引起他最大的興奮。

本來預備放完之後便回到鄉下的家裡，但不知是留戀着這可愛的少女，或者是爲了參加三天後舅父五十歲的壽辰，便馬馬虎虎的在舅父家中呆下了。

昨天的傍晚，在舅父家的後園裡，偶然的機會下，竟巧遇小香一個人站在樹蔭下，呆呆的凝望着夕陽落後的暮靄出神。紅色的晚霞，浴着她少女發育得豐滿的肉體，更顯得那影子非常美麗。

他對這女孩子雖然感到喜愛，但證起話來卻分外猶豫，遲疑了半天，才對着這美麗的背影輕輕的喊了一聲「小香」！在他的聲音裡有一點微弱而顫抖。

經這意外的輕喊，那正在沈思的少女，反受了一驚，急忙轉過頭來，一看是他，才發出聲輕微的飽笑：

「林少爺，原來是你呀！把我嚇了一跳！」

她歛一歛眉頭，那一雙在長睫毛下的水凌凌的美目，靈活的轉動着。從艷紅的嘴唇邊，微笑的露出一排整潔的白齒，對林少爺的笑渦，更顯出她臉型的美麗。

她望着對方白癡般的瞅着她，不禁又是輕輕的一笑，接着問道：

「你瞅我這樣發呆，幹什麼啊？林少爺，我身上長花了麼？」

這一問，使他立刻有些發窘了，臉上浮起一層紅暈，一時更說不出話來。

「林少爺，你沒有到街上去走走麼？你看今天晚上該多燥熱啊！」小香收斂了笑容，揩一揩鼻尖上細碎的汗珠。

「大蓋是要落雨了」。小香天真無邪的態度，解出他的窘急，才這樣乘機說出這一句話。當時的天氣，確實有一點煩熱蒸人，雖然太陽已經落下去了，但是小園中並沒有一點飄風。

他羞怯的坐在身邊的一隻長凳上，望着小香被晚霞染成絳色的白花布短衫，在她的身上處處會找出青春的魅力，更好像有一種少女特有的肉香，陶醉了他此時的理智。

「小香你也坐下談一談不好嗎？」他向對方睜着乞求的眼光。

小香的態度非常大方，她並沒有一點忸怩，便也坐在那條長凳上。她的頭部故意有點微微歪斜，似乎孩子般的向大人撒嬌，小嘴邊永遠綻着笑影。

「林少爺，你是從鄉下來嗎？」小香半扭着纖腰，轉過身先向他問着。

「是的，我的家便住在鄉下。」

「鄉下比城里強得多啦，我就愛鄉村，這城里雖然有許多熱鬧場，但是我卻覺得悶的很，林少爺你說是不是？」

「你也在鄉下住過嗎？」

「怎麼沒有呢？我的家也在鄉下啊！」

這回答引起了林夢吉的驚奇，於是接着問：

「你不是跟媽媽住在這里嗎？」

「不，在鄉下我還有爸爸，去年我還回到鄉下一次。」

「你家里還有什麼人呢？」

「祇有我的爸爸，領着我一個十二歲的兄弟住在鄉下。」

「你父親種地麼？」

他的問話頓時消逝了小香臉上的笑影，在她那大的眼睛里浮出一種感傷的表情。她沉思了一會，才輕輕的嘆息說：

我的爸爸是一個賭徒，他從來不好好種地，媽媽每月從勞苦中掙來的錢，往往便教他給輸光呢！」

黃昏的暮色，漸漸變成了濃暗，夜幕像是一層輕紗便籠罩了整個的園林，這一對男女，在夜的掩蔽下，乘着小園中的靜謐無人，話也談得沒有邊際。由這女孩子的嘴裡，他知道她已經被父親給許配人了，未婚夫是鄉村中的地痞，所以她一想到自己的這件婚事與渺茫的前途，便完全陷入絕大的悲哀裡。

爲了一時的激動，小香的話說了很多，當他們臨分別的時候，林夢吉在沸湧的感情下，給他年青的心靈留了一個傷感的烙印，小香的話使第一次感到了心靈的苦惱。

當他回到前院時，他的情緒非常騷亂，一種隱秘的陰鬱的思想盤踞住他的思維，小香那傷心的言語總是縈繞着他。

他站在窗前凝視着那藍得神秘的夜空，與夜空中的星羣，許久許久不想去睡，一直到那十六歲的表弟質文跑進來，才打破他的沈思。

李蔚春壽辰這一天，在他公館的門前，真可以說是車水馬龍，從太陽剛升上來，府中的一些男女下人，便在院子裡忙得手忙腳亂。雖然前兩天落了一場雨，但是現在仍舊熱得很，太陽剛一升上來，即射出熱意，等到九點左右，簡直如同一塊火團，散播着熱浪。

大門外面响着一種雜亂的騷音，汽車喇叭的尖叫，馬車與人力的鈴聲，混合着人們的喊叫，捲揚起漫天的塵土。一些貧苦的求乞者，好像也消息非常靈通，早早的跑到這裡來，蹲在高牆下陳列成一排，等待着主人的施捨。

在客廳裡已經坐滿了許多的貴賓，聽差們累得滿頭大汗，穿梭似的來回奔跑，忙着給這些賀客豫備茶與汽水烟草，在煙霧瀰漫中，他們都放縱的高談起來。

李蔚春因為新升到廳長的地位，又兼這第一次做壽的喜期，所以興奮得滿面紅光，穿着淺灰色的紗衫，圍花青色的馬褂。那短胖的身材與一張方臉，雖然堆

着一層和靄的微笑，但舉止的威嚴，顯得非常峻厲。他精神飽滿的應酬在這些賀之間，沒有一點疲倦，而且聲音也清晰而洪亮。

這時在少奶奶的屋子裡，也同樣擠滿了一些女客，少奶奶進門還不到半年。她是一個旅長的小姐，因為她的父親與李蔚春是很好的朋友，所以在一年前便把她與李家的大少爺質彬定了婚。現在這一對新夫婦都在北平一家大學裡讀書，此次是藉學校中的暑假，才回到家裡來。

到李家來的這些女客，爲了要瞻仰一下這名門的小姐，才多半擠到她的屋子裡來。

這一位貴族的小姐，態度是非常大方，接待在這些女賓之間，靈活得如一隻美麗的小鳥。在這屋子裡，並沒有客廳中那些刺人的烟霧，而是令人陶醉的女人脂粉香，與細碎清脆的笑語。婆母望着兒媳的高貴舉動，在她那被鴉片烟薰得黃瘦的臉上，時時露出一種得意的驕傲。

李蔚春最小的一個女兒素梅，今年已經十四歲了，這生養在溫室里的小姑娘

也頑皮的挾雜在客人中間，更不時的逗引這新歸來的嫂嫂，給大家增加着笑料。

這些女人們，都是一種高貴的生物，而且不同的艷粧，更點綴了室內的豪華。李家少奶奶的杏黃色旗袍，襯着她那白晰的圓臉，顯得超俗的清秀淡雅。同時那些太太小姐們，有的穿着粉紅色，淡綠色等不同色素的綢袍，那輕軟的綢質，遮掩不住她們全身肌肉的顫動，乳峰高起的輪廓，與平整的胸脯，處處會溶化男人的心魂。

這時林夢吉在這人群雜亂中，使他很感到煩躁，因為久慣處在鄉村中的僻靜生活，一時使他頗覺不安。這還帶着鄉村泥土氣的少年，第一次看見這使他眼花繚亂的男女，當然要陷入侷促中了。於是他像是胆怯，又似乎有點憎惡般的躲在比較冷靜的地方。

時間還沒有到正午，壽堂上早已高燒着輝煌的香燭，在祖先神座前，供着滿桌的鮮貨。供器非常講究，完全是景臺蘭的香爐與蠟臺，大廳當中高掛着紅緞子綉着大壽字的立幅，更給這壽堂渲染出一種洋溢的喜氣。

主人公高高的坐在當中一把紅木的太師椅上，小一輩的男女，便在他的面前叩起頭來。使他有一點不悅的，是叩拜的開始這一對從北平歸來的新夫婦對於父親僅僅行了三個鞠躬禮，便算是了事。李蔚春雖然也是一個大學畢業生，但因年歲的漸高，當年的老維新黨，此時反倒思想漸趨頑固了。

家族敬禮之後，便是親友們的叩拜，以後又是下人們給主人叩頭，乘機想領到主人的賞金。林夢吉在衆目所視下，他照例給舅父叩頭之後，臉上不禁有一點羞紅。

叩拜的儀式結束，酒席也同時開了。於是又是鬧哄哄的讓着賀客吃酒，席面的飯菜當然很豐滿，賀客們送來的壽麵與壽桃，也都做好了供給客人們飽餐。

在第二次開席的時候，林夢吉與他的大學生表哥，表弟們都坐在一，起在他們這一張桌上，完全的坐是一些青年人。

表哥質彬從歸家以後，不是跑到外面去閒遊，便是躲在自己太太的屋子裡去密談，所以自從這鄉下的表弟到他家裡來的半月中，他很少與他談過話，這一次

坐在一張桌子上，才忽然像關心又不像關心似的問道：

「表弟，你這次是來省城考學校的麼？」

對於表哥這漠然的態度，林夢吉雖然有一點不滿，不過他到底短短的回答了一句：

「是的。」

「考的是那一家？」

「考入一個工業學校了。」

表哥聽見他的回答，臉上輕輕的一笑，樣子好像頗不以爲然的說：

「表弟，您怎麼對於工科有興趣嗎？我就不贊成工科，你說學工那有多枯燥呢？一個人簡直成了『個機械』。」

他的話剛說完，還沒有等林夢吉回答，那坐在他旁邊的弟弟質彬便搶着說：

「呸！別又誇耀你學文學了吧！你作的那些什麼白話詩，我連看都不愛看，還裝什麼像啊！一個大學生連乘除法都不會哩，提起來該多丟人！」

被弟弟從中搶白一大陣了，使他不禁有些忿怒了，不過究竟是自己的弟弟，所以不便怎樣來發洩一時的怒火，僅祇紅着臉瞪了弟弟一眼，粗暴的喝道：

「你懂得什麼啊！小孩子老搶話說！」

面對着這兄弟二人的口角，林夢吉當然也不好再說什麼了。這時同桌上的一個青年，忽然向質文問道：

「質文你喜歡什麼呢！」

這個青年也是李府上的至親，是李蔚春的妻侄，所以與質文同樣是姑表弟兄。他家也住在省城裡，現在是高中文科的二年肄業生，所以他也是贊成學文的，他的名字叫劉文魁。

「我嗎？我不知道！不過我就不愛聽大哥那哼呀呀的什麼新詩。」

「小孩子，懂得什麼！質文，下回不準你再跟着搶話說了。」當哥哥的臉，依舊羞紅的對弟弟含着教訓的意味。

林夢吉爲了解除表兄的難堪，才接着慢慢的說：

「不過對於文學，我也不是不愛，但是總覺得文學這一門，利用業餘的時間學一學便行了。好像用不着把時間完全用來學牠，表哥，你以為對不對呢？」

「那是你太輕視文學了，你不知道文學的偉大，所以才拿文學當做了消遣，也祇好永遠做一個文學的鑑賞者。假使你要真正愛文學的話，你便應該把全生的精力都用在文學上。文學是深遠的，絕不是看一點文學書便能懂得文學的奧妙。」

經林夢吉的問訊，質彬又立刻出攏一種嚴肅的表情，油亮的分髮與光潔的圓臉，配着藍色法蘭絨的西裝，把這青年大學生陪襯得十足的漂亮。

「但是我無論如何，總不願意把精神全費在文學上，這並不是我輕視文學，原因呢？也許我的性質不太近乎。」

質彬被弟弟的搶白，與林夢吉的頑強，弄得非常掃興。在這種情形下，也祇好把一肚子偉論，暫時裝在裡面，不能乘機發揮了。

劉文魁始終是不願沈默，不時的在講着一些關於文學的事。但他所說的多半